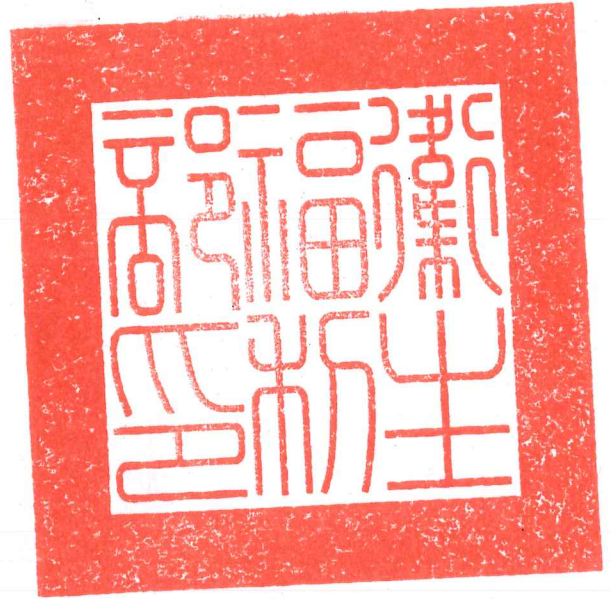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35000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修正「市售真空包裝食品標示相關規定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九款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市售真空包裝食品標示相關規定」依據。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組



部長 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署長決行